**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定期存款资金存放银行竞争性选择项目**

**竞争性选择文件**

**项目编号：BIECC-ZB9184**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选择邀请 2](#_Toc51766038)

[第二章 竞争性选择须知 4](#_Toc51766039)

[第三章 竞争性选择办法 10](#_Toc51766040)

[第四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14](#_Toc51766041)

[附件1 报价书（格式） 15](#_Toc51766042)

[附件2 银行经营状况 16](#_Toc51766043)

[附件3 银行服务水平 17](#_Toc51766044)

[附件4 利率水平 18](#_Toc51766045)

[附件5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9](#_Toc51766046)

[附件6 服务商基本情况说明 23](#_Toc51766047)

[附件7 业绩一览表 24](#_Toc51766048)

[附件8 服务方案与工作流程介绍 25](#_Toc51766049)

[附件9 服务承诺书 26](#_Toc51766050)

[附件10 竞争性选择文件要求的和服务商认为必要的其它材料 27](#_Toc51766051)

[第五章 服务需求 28](#_Toc51766052)

# 第一章 竞争性选择邀请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的委托，对“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定期存款资金存放银行竞争性选择项目”进行竞争性选择，欢迎对此项目有意向且承接能力符合要求的服务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名称：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定期存款资金存放银行竞争性选择项目

二、项目编号：BIECC-ZB9184

三、采购内容（详见本文件第五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要内容 | 合作期限 | 选择数量 |
| 01 | 定期存款资金存放银行 | 2年 | ≤5家 |

四、合格服务商：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商业银行，并在北京市设有分支机构（含总行经营吸收存款业务的直营部门）。参选银行的分支机构应当获得总行或在京的一级分行针对本项目的授权。

2.服务商必须提供廉政承诺书。

3.近三年内未发生金融风险、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违约事件。

4.服务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6.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信用记录（截止时点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服务商，没有资格参加本次竞争性选择活动。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8.服务商必须购买竞争性选择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

五、购买竞争性选择文件方式：

1.时间：2020年12月03日起至2020年12月08日（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至4：30（北京时间）。

2.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08室。

3.售价：500元/包。竞争性选择文件售后不退。

4.只接受现场购买竞争性选择文件，仅接受现金支付。

5.服务商需携带以下资料于指定地点现场购买，方能获取竞争性选择文件：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3）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 12 月14 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密封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层616会议室（北四环学院桥东北角）。

七、本次竞争性选择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标采购管理中心网> (zbcg.buaa.edu.cn)上发布。

八、凡对本次竞争性选择提出询问，请与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

九、中介代理机构：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11室

邮 编：100083

开户行：华夏银行北京学院路支行

帐 号：10242000000002546

联系部门：招标事业部

联系人：贾溪

电 话：010-82376733

传 真：010-82370881

电子邮件：[jowena@163.com](mailto:jowena@163.com)

# 第二章 竞争性选择须知

|  |  |
| --- | --- |
| 条款号 | 内 容 |
| 一 | 预算单位：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  联系人：李老师，010-82315434  中介代理机构：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招标事业部  联系人：贾溪  电 话：010-82376733  传 真：010-82370881  电子邮件：[jowena@163.com](mailto:jowena@163.com) |
| 二 | 适用范围：纳入财政审批、备案管理范围的中央预算单位定期存款资金存放管理。 |
| 三 | 报价范围和响应费用：  服务商对本竞争性选择文件规定的一个包号进行报价。服务商应承担准备和参加竞争性选择有关的所有费用，不论选择的结果如何，预算单位（中介代理机构）均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
| 四 | 响应文件：参与竞争性选择的服务商须按照竞争性选择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作为评选委员会评选的依据。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与技术部分两部分组成。 |
| 五 | 响应文件商务部分由以下内容组成（具体要求详见本竞争性选择文件第四章）：  1.报价书（附件1）  2.银行经营情况（附件2）  3.银行服务水平（附件3）  4.利率水平（附件4）  5.资格证明文件（附件5）  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分支机构需提供总行或在京的一级分行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4）廉政承诺书原件；  5）近三年内未发生金融风险、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违约事件的声明；  6.服务商基本情况说明(附件6)  7.业绩一览表(附件7)  8.服务方案与工作流程介绍(附件8)  9.服务承诺书(附件9)  10.竞争性选择文件要求的和服务商认为必要的其它材料(附件10) |
| 六 |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由服务商自行编制，对应目录，逐页编码，不得直接粘贴竞争性选择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及服务标准，如未按要求编制，按无效文件处理。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技术响应、服务方案、流程及服务承诺等。 |
| 七 | 竞争性选择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选择文件进行澄清的潜在服务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中介代理机构和预算单位。中介代理机构对在响应截止期以前收到的对竞争性选择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竞争性选择文件的潜在服务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 八 | 竞争性选择文件的修改  1.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中介代理机构和预算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服务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选择文件进行修改。  2. 竞争性选择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选择文件的组成部分，中介代理机构和预算单位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选择文件的潜在服务商，并对潜在服务商具有约束力。潜在服务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1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中介代理机构和预算单位确认。  3.为使服务商准备响应时有充分时间对竞争性选择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中介代理机构和预算单位可适当推迟响应截止时间。 |
| 九 | 报价方式：  预算单位不接受服务商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方案。  服务商所报的报价和方案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国家政策、法定原因除外）。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认为是无效文件。 |
| 十 | 竞争性选择语言：简体中文 |
| 十一 | 报价货币：人民币 |
| 十二 | 报价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之日起90日历日。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
| 十三 | 竞争性选择保证金：  1.参与竞争性选择的服务商须向中介代理机构交纳竞争性选择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3000元，形式可以为：**支票（京津地区）、电汇（或网银）、银行汇票。竞争性选择保证金须和响应文件同时提交**（如是电汇，提供电汇底单复印件；如是网银，提供转账页面打印件）。竞争性选择保证金接收单位为**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账户信息详见第一章。竞争性选择保证金如为电汇（或网银），最迟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汇至中介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在汇款时**备注写明项目编号及包号，否则不予受理**。  **2.下述情况下竞争性选择保证金不予退还：**  （1）服务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后撤销其响应文件的；  （2）服务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入围服务商不按规定与预算单位签订合同的；  （4）入围服务商将入围项目转让或全部分包给他人的；  （5）入围服务商未经预算单位同意，将入围项目部分分包给他人的。  3.竞争性选择保证金在入围服务商与预算单位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 十四 | 响应文件：正本1份及副本5份（须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公司名称及“正本”或“副本”，要求装订结实，不得活页装订，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另外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1份。  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采用A4纸），并由服务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规定的地方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响应文件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中，然后与响应文件的正本共同密封在一个箱子中，并在箱外侧注明预算单位名称、服务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日期、递交地点和“在(响应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由法人或授权人签字并盖章，并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服务商公章，未按照上述要求密封的文件拒绝接受。** |
| 十五 | 竞争性选择保证金需按照本须知第十四项要求与响应文件分别单独密封递交。 |
| 十六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4日上午09：30整（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层616会议室（北四环学院桥东北角）。 |
| 十七 | 竞争性选择程序：  （一）响应文件的递交  1.服务商应在不迟于竞争性选择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竞争性选择文件中载明的指定地点。  2.中介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八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选择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响应截止期。在此情况下，中介代理机构、预算单位和服务商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中介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4.服务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服务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中介代理机构。  5.服务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十四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6.在响应截止期之后，服务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7.从响应截止期至服务商在响应文件中确定的报价有效期期满的这段时间内，服务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竞争性选择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二）报价仪式  中介代理机构按照竞争性选择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报价仪式。报价仪式邀请所有服务商代表参加，各服务商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 十八 |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服务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服务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
| 十九 | 评选委员会：根据本次竞争性选择的特点，由预算单位组建评选委员会（包括预算单位代表和外聘专业人员）。评选委员会负责评选工作，推荐入围服务商。 |
| 二十 | 竞争性选择办法：见第三章。 |
| 二十一 | 签订合同：入围服务商应当自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预算单位签订合同。确认通知书、竞争性选择文件、入围服务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 二十二 |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
| 二十三 | **代理服务费：入围服务商**在领取确认通知书时应向中介代理机构（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金额为 人民币3000元/家**。** |

# 第三章 竞争性选择办法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和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指导意见》、《中央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实施办法》、《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资金存放银行竞争性选择实施细则（试行）》，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评分办法。

一、初步审核

1.评选委员会首先对参与竞争性选择的服务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核（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资格将被取消：

（1）应交未交或未足额交纳竞争性选择保证金的；

（2）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选择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3）不具备竞争性选择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或证明文件不全的；

（4）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90天的。

**二、详细评选**

通过初审的服务商，能够进入到详细评选，评选委员会将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分。评选委员会按照下述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入围候选服务商排序，得出评选决议（所有评选委员会成员分别对通过初步审核的服务商进行独立打分，所有成员对同一公司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公司的总得分。小数点保留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得分相同的，按“服务水平”项得分由高到低排列，仍然相同的，按“银行对学校资金/资产支持的情况”项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推荐不多于5家入围服务商，如排名前5的服务商名单中出现同一银行不同分支机构，则只能选取排名靠前的作为入围候选服务商，下一名递补，以此类推。

评分指标体系与评分方法：

（一）评分指标包括3个方面：经营状况、服务水平、利率水平，权重分别为45%、20%、35%（见下表）。

（二）总分计算方法：

单个评选人员对某个银行评分=∑经营状况中单项指标得分+∑服务水平中单项指标得分+利率水平指标得分。

参选银行最终得分为去掉全体评选人员评分中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数。

（三）经营状况指标所需数据的年度报告，银行已上市的，数据一般来源于已披露的最近一年的年度报告；银行未上市的，数据一般来源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年度报告。

经营状况类各项指标根据银行全行数据计算得出。（四）服务水平指标由评选人员根据具体分项情况综合打分，主要包括金融支持和服务等指标。

（五）利率水平指标由参选的银行分支机构在总行授权范围内提供。

（六）针对近五年银行对学校金融已支持情况，请参选的银行自行提供资金、资产等实际已发生的支持依据。

**评分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分项指标** | **计分方法** | **分值** | **合计** |
| **经营状况** | 净资产总额 | 单项指标得分＝（本机构单项指标数值/所有有效参评银行在本指标中的最大值）×9 | 0-9 | 45 |
| 资本充足率 | 0-9 |
| 流动性比例 | 0-9 |
| 资产利润率 | 0-9 |
| 不良贷款率 | （所有有效参评银行在本指标中的最小值/本机构单项指标数值）×9 | 0-9 |
| **服务水平** | 银行拟对学校  金融支撑情况 | 依据银行在定期存款期间拟对学校资金/资产支持等金融优惠政策情况综合评分（以1亿资金1年定期计算，不含定期存款利息） | 0-12 | 20 |
| 银行已对学校  金融支持情况 | 依据银行过去五年内已对学校资金/资产实际支持等金融优惠政策和战略合作等情况综合评分 | 0-5 |
| 其他服务  事项情况 | 依据营业网点、自助机具、银校信息系统对接等服务事项情况综合评分 | 0-3 |
| **利率水平** | 一年定期  存款利率 | 本机构单项指标数值/所有有效参评银行在本指标中的最大值）×35 | 0-35 | 35 |

三、澄清

在评选期间，评选委员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服务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服务商的澄清应在评选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竞争性选择文件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特别说明

本项目通过初审的服务商不少于7家（含）时，评选委员会将按照上述办法进行评审，推荐5家入围服务商。本项目通过初审的服务商为6家时，评选委员会将按照上述办法进行评审，推荐4家入围服务商。本项目通过初审的服务商为5家时，评选委员会将按照上述办法进行评审，推荐3家入围服务商。本项目通过初审的服务商为4家时，评选委员会组将按照上述办法进行评审，推荐2家入围服务商。如果本项目参选的服务商或通过初审的服务商为3家或3家以下，竞争性选择活动中止。

五、评选过程及保密原则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与本次竞争性选择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文件的有关资料以及推荐候选人信息等，均不得向服务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在评选期间，服务商试图非法干预、影响预算单位和评选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竞争性选择结果确认和通知

1.预算单位将按照评选委员会的评选决议推荐排序确认不多于五名入围服务商。

2.由中介代理机构向入围服务商发出确认通知书，同时将评选结果通知未入围的服务商。

七、其他

预算单位发现参选的服务商存在以下行为的，应当取消该银行参与本单位此次金融服务银行参选的资格，已将该银行确定为入围银行的，应当重新选择开户银行或者收回定期存款：

1.未按照以下内容提供真实、准确材料的；

（1）银行评分指标所载相关材料；

（2）加盖公章的廉政承诺书；

（3）竞争性选择资金存放银行公告要求的其他材料。

2.拒绝向预算单位出具廉政承诺书；

3.拒绝按照以下内容签订相关协议的：

（1）参选银行被确定为资金存放银行后，预算单位在预测资金流量基础上，确保资金支付需要，合理确定定期存款的资金规模和期限，与银行签订定期存款协议，全面、清晰地界定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2）定期存款协议签订后，银行应履行参与竞争性选择时做出的全部承诺。

（3）定期存款协议生效是预算单位在银行办理定期存款业务的前提条件。

4.未履行承诺利率；

5.发现并经核实该银行未遵守廉政承诺或者存在其他与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相关的利益输送行为。预算单位将发现的问题及核实的情况经工业和信息化部报财政部，由财政部进行通报，取消该银行参与此次资金存放的分支机构1年内参与当地中央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的资格。

# 第四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目 录**

附件1.报价书

附件2.银行经营情况

附件3.银行服务水平

附件4.利率水平

附件5.资格证明文件

5-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5-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3分支机构需提供总行或在京的一级分行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5-4廉政承诺书原件；

5-5近三年内未发生金融风险、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违约事件的声明；

附件6.服务商基本情况说明

附件7.业绩一览表

附件8.服务方案与工作流程介绍

附件9.服务承诺书

附件10.竞争性选择文件要求的和服务商认为必要的其它材料

## 附件1 报价书（格式）

致：（中介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的竞争性选择邀请(*项目编号、包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服务商（*服务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 份：

1.银行经营情况

2.银行服务水平

3.利率水平

4.资格证明文件

5.按竞争性选择文件“竞争性选择须知”和相关服务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以 形式出具的竞争性选择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元。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如入围，我方将按竞争性选择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选择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我方承诺，我方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贵方或评选委员会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http://www.creditchina).gov.cn）进行查询，我方完全接受查询的结果。

（4）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提交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5）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竞争性选择文件中有关竞争性选择保证金的规定。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竞争性选择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次竞争性选择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函件\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服务商名称（全称）

服务商公章

日期

## 附件2 银行经营状况

请服务商提供银行经营状况数据：

1.净资产总额:

2.资本充足率:

3.流动性比例:

4.资产利润率:

5.不良贷款率等:

注：数据来源应为已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中的净资产总额、资本充足率、不良贷款率、资产利润率以及人民币流动性比例，需备注2019年年度报告的电子信息搜索路径及上述数值在其页码中的位置（加盖公章）；无查询搜索路径的，可提交2019年年度报告电子版（标注清楚数值所在页码的位置）。

服务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3 银行服务水平

请服务商提供银行拟对预算单位的银行服务情况：

1、预算单位未来在银行1年定期存款1亿元，银行拟对学校资金/资产支持情况（不含定期存款利息）：

万元（大写： ）

2、过去五年（2016-2020年）银行已对学校资金/资产支持情况：

万元（大写： ）

3、其他服务事项：

注：针对近五年（2016-2020年）银行对学校金融已支持情况，请参与竞争性选择的银行自行提供资金、资产等实际已发生的支持依据。

服务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4 利率水平

请服务商提供银行拟对预算单位存款利率水平：

1. 承诺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及上浮比例等
2. 承诺提前支取部分利率水平

服务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5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5-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5-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3分支机构需提供总行或在京的一级分行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5-4廉政承诺书原件（格式）；

5-5近三年内未发生金融风险、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违约事件的声明（格式）；

**注：以上附件5-1到附件5-5内容服务商必须按要求提供，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服务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服务商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服务商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竞争性选择，以本服务商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服务商名称（公章）：

**注：须后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近三年内未发生金融风险、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违约事件的声明(格式)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我公司近三年（成立不足三年的将“近三年”改为“自成立之日起至今”）未发生金融风险、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及重大违约事件，特此声明。

服务商名称(公章)：\_\_\_\_\_\_\_\_\_\_\_\_ \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章）：\_\_\_\_\_\_\_\_\_\_\_\_ \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日期：

廉政承诺书(格式)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我行响应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定期存款资金存放银行竞争性选择项目”要求并参加评选。在本次评选过程中及入围后，我行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相关负责人员进行任何利益输送。

二、不将资金存放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相关负责人员在我行的亲属的业绩、收入挂钩。

如违反上述承诺，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有权取消我行为贵校提供定期存款资金存放服务的资格，收回已在我行存放的定期存款，并有权将所发现的问题及核实的情况上报财政部。

因违反上述承诺引起的相应损失由我行承担。

参评银行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6 服务商基本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 单位地址及邮编 |  | 专业资质 |  |
| 职工人数 |  | 固定资产 |  |
| 主要联系人 |  | 电话及传真 |  |
| 经营范围 |  |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 |  |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

服务商名称(公章)：\_\_\_\_\_\_\_\_\_\_\_\_ \_\_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章）：\_\_\_\_\_\_\_\_\_\_\_\_ \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

## 附件7 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委托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内容简述 | 实施时间 | 金额 | 委托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后附相关合同复印件。

## 附件8 服务方案与工作流程介绍

申请人须针对本项目编制服务工作计划，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服务范围及服务依据；

(2)质量保证措施；

(3)工作流程；

(4)实施办法；

(5)针对本竞争性选择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

## 附件9 服务承诺书

## 附件10 竞争性选择文件要求的和服务商认为必要的其它材料

## 

## 第五章 服务需求

拟采用竞争性选择方式选出不多于五家银行作为本项目入围单位，根据预算单位委托，承担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定期存款资金存放金融服务。合作有效期两年。

1.服务概况：

银行账户包括基本存款账户、专用存款账户、外汇账户、党费账户、工会经费账户、房改资金账户等，不包括办理财政授权支付的零余额账户。

资金转出开户银行进行定期存款，单次操作金额不少于1000万元，存款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

存款到期后不需要收回使用的，可以在原定期存款银行续存，累计存期不得超过 2年。

到期后不再续存以及累计存期已达到2年的，存款本息应当返回原开户银行，仍需转出开户银行进行定期存款的，应当重新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定期存款银行。

资金转出开户银行进行定期存款的，应当按照中央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制度规定将开立的定期存款账户报财政部门备案。

不得将资金转到异地银行分支机构进行定期存款。

2.服务要求：

各服务商需根据学校情况制定相关资金存放方案、对学校资金/资产支持、优惠政策、增值服务方案等。

各服务商需在响应文件中承诺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的上浮比例，并对提前支取部分利率作出承诺。

学校会根据入围银行提供资金支持额度、资金使用方向，以及学校的资金情况决定各入围银行具体服务方案。